南卫〔2021〕172号

南安市卫生健康局关于南安市医共体

信息平台建设的有关事项通知

市总医院及成员单位，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为狠抓县域紧密型医共体“六个一体化”30条管理内容清单的落实，实现对医疗健康服务、公共卫生服务、财政管理、人事管理、绩效管理等资源共享共用和技术支撑。我局牵头规划建设“南安市医共体信息平台”，现通知如下：

一、南安市医共体信息平台第一阶段建设时间及进度安排

南安市医共体信息平台第一阶段建设时间为2021年8月至2022年12月底前。

二、南安市医共体信息平台第一阶段建设内容

**区域卫生信息平台：**数据采集交换（采集、交换、数据质量控制）、数据中心资源库（健康档案库、电子病历库、人口库、知识库等）、平台服务组件与引擎。

**便民惠民服务：**智能导诊服务系统、便捷就医服务系统。

**医疗协同服务：**5G+远程医学中心（5G医疗专网、远程教学、远程门诊、远程会诊等）管理端应用建设；120急救指挥调度系统（指挥调度、院前院内一体化系统）。

**卫生监管与决策支持：**综合业务监管系统、公共卫生监管系统、医疗服务监管系统。

**医院基础信息建设（填平补齐项目）：**基层电子病历升级（码头中心卫生院、丰州卫生院）、HIS升级（丰州卫生院）、基层单位公卫体检一体化平台(南侨、码头、丰州、霞美、仑苍、省新、东田、溪美、乐峰、罗东）、市医院PACS系统（含第二阶段建设的影像中心升级改造项目）、健康体检系统（南侨医院）、妇幼保健院医院管理信息系统（医院HIS、EMR、LIS、PACS、婚检优检系统、标准工作量核算系统、医院预算管理系统、医院全成本管理系统）等。

**智慧医院：**康复业务平台、康复质控中心、康复资源中心。

**公共卫生与疫情防控：**慢病一体化管理系统。

**医共体一体化管理：**智能办公自动化系统、统一下乡驻村考核管理、统一分级诊疗考核管理、统一健康管理团队管理、统一县管乡用、统一全面预算管理、统一业务报销审批平台、统一全成本核算及分析平台、统一供应商自助平台、统一设备维修平台、统一药械招采平台、统一物流配送管理平台、统一高值耗材追溯系统、全市院长（书记）年薪制考核系统、工分制绩效系统（21家基层医疗卫生单位新建或升级）、区域消毒供应中心等。

**医改监测：**医改成果监管系统。

**信息安全体系：**数据中心二级等保（海都、南侨、洪濑、霞美、官桥、码头）、密码安全、密码应用安全测评。

**云资源：**政务云。

三、需市总医院各内设部门及各成员单位配合的工作

1.市总医院应于2021年10月31日前提供“六个一体化”的行政、人力资源、财务、医疗质量、药械等的相关管理制度、实施方案（细则）、工作流程等，请总医院各内设部门抓紧时间草拟、确定。

2.各成员单位应于2021年11月30日前提供财务资产清算、人力资源档案资料、药品耗材相关清单、下乡驻村排班情况等，不得以任何理由拖延或拒绝提供。

3.填平补齐的信息化项目由信息平台统一部署，相关单位不得制造障碍、拖延建设进度。

4.总医院各相关部门、各成员单位要全力支持和配合其他建设项目以及部分工作需要提前建设的第二阶段建设项目（如影像阅片中心升级改造、检验互认中心升级改造、互联网+中医药平台等）。

四、其他

为进一步加强对市医共体信息平台建设工作的领导，加快推进全市卫健系统信息化建设进程，保质保量完成医改信息化建设任务，我局已成立市医共体信息平台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南卫〔2021〕128号），下设办公室，并组建五个工作组，负责日常督导工作和应对各项建设中出现的难点、堵点问题，请总医院各相关部门、各成员单位积极配合，争取早日完成信息化建设项目。

 南安市卫生健康局

 2021年10月19日

（此件主动公开）

|  |
| --- |
| 南安市卫生健康局 2021年10月19日印发 |